

胡志明市公告在學校內安全標準

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

於 4 月 23 日，胡志明市新冠狀病毒預防及控制指揮中心已公布自幼兒園到高中校園內安全標準。

據此，該套安全標準包含 10 個準則，在同時間點學生、教職員幹部集中最多人數；辦公室內教職員安全距離。

此外，還提醒學生、老師進教室前須經常用肥皂或殺菌乾洗手洗手，要有乾淨水杯、老師及相關人員在校園內須戴口罩、量體溫。

這些標準均給評分，若達到 90-100% 就最安全，可讓學生上課，低於 30% 安全不保障，不可讓學生上課。

資料來源：2020 年 4 月 23 日，越南年輕電子報

<https://tuoitre.vn/tphcm-ban-hanh-bo-tieu-chi-danh-gia-an-toan-trong-truong-hoc-20200423223022915.htm>

